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0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4)本字第059號

主旨：有關國立故宮博物院團體導覽器預約注意事項一案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4年2月16日觀業字第1040903470號函轉國立故宮博物院104年2月13日台博教字第104001590號函辦理。(影附原函)
2. 自104年3月1日起，現行團體取消預約參觀日由前1日改為須於2日前取消(例如：原訂1月5日參觀，須於1月3日中午12時前上網取消)，取消後該筆名額隨即於線上預約系統釋出，另已完成預約該院團體導覽器之團體須於預約時間前後20分鐘購票並領取團體導覽器，逾時未到者改由未預約之現場排隊團體依序遞補。

理事長 **沈本立**